

##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一) 变更原因

财政部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 (二) 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变更前: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2014 年 1 月 26 日起,中国财政部陆续发布的 2 号、9 号、30 号 33 号、37 号、39 号、40 号、41 号八项新准则和 2014 年 7 月 23 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中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业经公司第四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及其应用指南将其他非流动负债中的递延收益余额重分类至递延收益科目列报，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上述追溯调整对本期和上期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科目的影响金额	
	科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递延收益	3,675,440.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75,440.61

##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的具体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